

上海理工大学文件

上理工〔2021〕21号

关于印发《上海理工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将《上海理工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若干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理工大学

2021年1月13日

上海理工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 心理健康教育的若干意见

心理健康教育是提高学生心理素质、促进其身心健康和和谐发展的教育，是学校人才培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内容。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进一步提升心理育人工作质量，根据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加强上海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意见。

一、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重要性

1. 重要意义。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提高学生心理素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和谐发展，教育引导学生更好地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是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内容，是学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重要任务，是推进一流大学建设的重要环节，是新时代加强和改进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育五育并举、面向未来新时代大学生的的重要举措。

2. 现实紧迫性。当今大学生普遍承载着国家、社会、家庭和自身的高期待，面对竞争激烈的校园和社会环境，心理健康风险较高，易引发各种负面心理状态，有的甚至罹患精神障碍。受家庭教育、成长经历、学业任务、生涯发展、人际关系、交友恋爱及社会经济文化转型发展等多方面因素的交织影响，学生心理行为问题、心理危机事件频发突发，给学校育人和安全稳定工作带来挑战。因此，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十分必要。

二、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目标要求

3. 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统一，遵循心理健康教育科学规律，以学生为本，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进一步规范发展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服务，更好地满足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需求，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义与利、群与己、成与败、得与失，培育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思想道德素质与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

4. 目标任务。推动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学校育人工作全面融合，加强体制机制构建，健全工作体系，推进队伍建设，强化组织保障，建立党政领导齐抓共管，队伍协同联动，体制机制健全有力，工作体系完备高效的心理育人工作格局，探索具有上海理工大学特色的新时代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模式。推动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服务覆盖面、受益面

持续扩大，学生心理健康意识显著增强，心理健康素质普遍提升，心理健康问题及精神疾病的预防、识别和干预更加有效。

三、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主要任务

5. 加强课程建设，普及知识教育。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学校整体教学计划，充分发挥学科资源优势，推进建设包含基础性普及型心理健康教育必修课和发展性专题化积极心理品质培育选修课在内的课程体系。创新教学手段，改进教学方法，提升教学质量，打造精品课程，努力建设网络课堂和网络微课，实现本科生心理健康课程教育全覆盖，逐步扩大研究生心理健康课程教育受益面，更好地满足全体学生在校期间接受高质量心理健康课程教育之需求。

6. 丰富形式载体，强化素质提升。大力发展和繁荣积极健康的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引领学生积极参加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校园文体活动，培养阳光心态。把心理育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创新形式与手段，丰富内容与载体，增强吸引力和实效性，加强价值观、人生观、生命观教育。拓展传播渠道，创新宣传方式，线上线下结合，推广心理健康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传递温暖人文关怀，深入开展与文体活动相融合的积极心理品质养成教育，促进学生良好适应和能力提升。

7. 健全体制机制，优化咨询服务。加强心理咨询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多校区相关功能设置及软硬件设施的建设与完善，构建“教育教导-谈心指导-咨询辅导”紧密结合的

多元化心理健康教育与心理咨询服务体系。加强机制建设，健全心理健康教育各种制度和多种咨询形式，把解决学生思想问题、心理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把关心呵护和暖心帮扶结合起来，促进学生健康成长。遵循保密原则，强化心理健康数据安全保护机制，保护学生隐私。

8. 夯实分级管理，加强预防干预。改进和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筛查工作，建构覆盖全体学生的心理健康分级干预信息管理系统。健全学生心理危机预防干预工作规范，加强学校、合作医疗机构、学生家长三方沟通与协作。完善心理危机预防干预和快速反应机制，加强日常走访排查，强化学校、中心、学院、班级、宿舍“五级”预警防控体系。拓展学生转诊就医渠道，做好特殊时期、重点时段、重大应急或突发事件中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强化对心理危机学生的跟踪服务，定期开展案例督导和个案研讨，不断提高心理危机预防干预专业水平。

9. 开展科学研究，推动创新发展。立足高水平大学心理健康教育与心理咨询服务体系建设，紧密结合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及新形势、新任务，强化多学科、跨部门密切合作，开展创新实践与课题研究，探索新时代高校心理健康服务新方略、新举措。立足国情校情，坚持文化自信，坚持创新发展，推进二级学院心理育人形式和载体的探索与实践创新，提升新时代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能级，做好工作经验和创新成果的总结提炼。

10. 深化教职员工培训，凝聚多方育人合力。提升教职员心理育人能力，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题纳入教师教学发展培训计划中，面向学生导师及各学科专任教师开展宣传教育和专题培训。对新入职教职员、新上岗导师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编印宣传教育资料和工作指南。统筹学科资源，调动和发挥相关专任教师专业优势，参与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培训指导、咨询干预等工作。实施教职员心理健康促进计划，帮助教职员提升心理健康水平，更好发挥育人作用。

11. 建立医学顾问团队，拓展精神卫生服务。建立健全“医教合作”工作机制，强化与附属医院及专科医院的联系与合作，为学生拓展优质医疗卫生资源。组建“医学顾问”支持团队，大力引进精神卫生专业人员进校服务师生。依托医疗机构开展组织专兼职心理咨询师参加临床见习、实习，提升识别和判断学生心理障碍的能力。探索在校内开设精神科或心理科门诊，强化对疑似精神障碍学生的评估、诊断、转介及治疗等服务。

12. 加强学生队伍指导，增强朋辈支持作用。面向学生中的党团骨干、心理委员、寝室长等广泛开展培训，提高学生自助互助的意识和能力。加强“大学生心理协会”等学生朋辈社团的建设，强化培训与指导，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全面营造互帮互助、团结友爱、温暖关怀的校园氛围。

四、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工作保障

13. 完善领导机制，强化组织保障。由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与学生管理委员会定期统筹研究和推进全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学校层面成立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作为全校师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对师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工作。学院层面成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小组，组织师生员工深入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每学期学院党政领导班子至少专题研究一次本学院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相关工作成效纳入学院年度考核评估。

14. 配齐建强专职队伍，提升专业引领效能。选聘高素质专业人员，按照上海市关于师生比不低于 1 : 3000 的标准逐步推进配齐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把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培训纳入学校师资培训计划，由高级职称教师领衔教学工作，推动心理教学科研建设。鼓励和支持专职教师进修深造，提高学历学位；加强专职队伍在岗研修及海外学习交流，不断提升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强化专职队伍对学院一线心理育人工作的参与和指导，进一步发挥专业引领作用。

15. 加强学工队伍培育，壮大中坚骨干力量。实施辅导员心理咨询专业认证培训项目，不断提高队伍参训和持证比例，实现专职辅导员入职三年内参加上海市“学校心理咨询师”认证培训全覆盖。学院心理职能辅导员需由持有心理咨询师资格证书的专职辅导员担任。实施学工队伍心理健康教育胜任力提升计划，推进“辅导员心理工作室”等一批项目

建设，发挥示范辐射作用，引领队伍专业化发展，提升心理育人业务能力。

16. 加大资源投入，改善工作条件。设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经费，纳入学校预算，并视工作需要逐年增长。学院每年应在学生工作经费中落实一定的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经费。根据心理健康教育与心理咨询工作的专业特点和学生需求，拓展工作场所，扩大咨询室数量，增设相关功能空间，配置专用软硬件设备，确保各校区专用场地条件符合工作需要。优化宿区心理活动空间建设及设施配置，方便学生自助使用。学院应设立谈心辅导室或团体心理活动室。

17. 加强宣传展示，优化育人氛围。面向师生员工广泛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推动心理健康教育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安全保障、后勤服务、园区管理等各领域环节。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特色项目的展评展示和先进典型的推选宣传，及时总结推广各部、学院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典型做法和创新举措，全面营造心理健康教育的良好氛围，合力提升教育实效。